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23年9月27日15:00在公司一号会议厅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9月27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7日上午9:15 至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的表决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20日（星期三）。

7. 会议出席对象：

(1) 凡2023年9月20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湛江吴川市黄坡镇（吴川）华显产业转移工业园工业大道6号公司一号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	--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上述提案 1.00、2.00、3.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上述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5、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由独立董事杨雅莉女士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拟出席股东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还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的方式登记,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件请于2023年9月25日17: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证券部(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进行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9月25日 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30。

3、现场登记地点:

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湛江吴川市黄坡镇(吴川)华昱产业转移工业园工

业大道6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9-2533778

联系传真：0759-2533791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向全体股东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9-2533778，传真：0759-2533791

联系人：陈颜乐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请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6日

-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授权委托书》
三、《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00094
- 2、投票简称：国联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设总议案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 -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

注：1、若委托人为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书需为原件

附件三：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本表复印有效